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8 日、10 月 21 日、10 月 2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详见公司临 2024-044 号公告）。202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鉴于短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涨幅较大，公司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价最近涨幅较大，公司最新市盈率高于同行业水平

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4 年 10 月 8 日以来收盘价格累计涨幅较大，公司股票价格剔除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较大，短期涨幅明显高于同期上证综合指数。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证监会行业分类），根据 WIND 大数据统计，目前行业内平均市盈率约为 26 倍，我公司最新市盈率（动态）约为 430 倍，明显高于同行业水平。公司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经公司自查，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因 2024 年 10 月 18 日、10 月 21 日、10 月 22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已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2024 年 10 月 24 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我公司股价近期涨幅较

大，公司最新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三佳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瑞真商业与合肥创新投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和《表决权委托协议》。按照该协议所约定的条款与条件，三佳集团及瑞真商业将合计向合肥创新投转让其持有本公司 26,993,865 股普通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7.04%）及该等股份所对应的所有股东权利和权益。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披露的临 2024-040 号《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控制权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上述事项可能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该事项能否最终完成实施及完成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四）其他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影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